附件2

煤矿企业调度部门工作职责（模板）

1.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，执行上级指示指令，掌握企业安全生产、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情况。

2.建立健全调度工作体系和工作制度，推进调度业务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，对所属煤矿调度业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。

3.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，做好上情下达、下情上报工作；接收和发布上级安全生产指示指令，跟踪调度上级和领导安排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，及时报告安全生产中出现的重要问题隐患。

4.负责指导、协调、监督企业内部安全生产、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等工作，调度统计、汇总分析、上报安全生产情况。

5.督促所属煤矿按规定使用省能源安全调度系统平台，负责所属煤矿安全生产监测监控相关系统的使用和管理，抽查煤矿安全监控运行和调度值守情况；跟踪预警信息处置情况，做好相关情况记录和上报。

6.按规定报告生产安全事故和预警信息；协助上级和领导组织、协调、指挥生产安全事故抢救抢险和生产恢复等工作。

7.负责本企业雨季“三防”、冬季“四防”等季节性调度和节假日、重要时段的专项调度工作。